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2023 年礼贤镇 24 个村环境服务项目

(第二包)

甲方：北京市大兴区礼贤镇人民政府

乙方：北京亦联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3 年 1 月 18 日



2023 年礼贤镇 24 个村环境服务项目（第二包）

甲方：北京市大兴区礼贤镇人民政府

乙方：北京亦联科技有限公司

为适应首都城市环境管理和改革发展的需求，推进大兴区礼贤镇垃圾分类等环境服务项目规范化、标准化，进一步提高地区垃圾分类等环境服务工作质量，实现垃圾分类等环境服务争创一流的目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3 年礼贤镇 24 个村环境服务项目（第二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一、乙方承担的工作范围、项目、标准、限期

（一）工作范围：西郑河村、东郑河村、董各庄村、西白疃村、紫各庄村、小马坊村、东黄垓村、贺北村、苑南村、宏升村、中心村、昕升村、东安村、黎明村共计 14 个村。

（二）工作项目：对礼贤镇辖区内 14 个村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宣传指导、村庄内道路保洁及公厕运营维护（含 7 个村庄的 9 座公厕）及大辛庄卫生院公厕等全部服务工作。

（三）工作标准：

1、垃圾分类服务工作内容：

（1）、垃圾分类指导员、收集员、分拣员

1)、垃圾分类服务人员应受过专业培训、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素质、操控能力强、身体健康。

2)、垃圾分类服务人员工作职责为宣传、指导、监督、分拣等，负责引导居民精准投放分类垃圾，对未分类的居民进行劝导、宣讲，并帮助居民进行再分类，

须将有害垃圾、再生资源、餐厨垃圾、其它垃圾作为强制分类的基本类别，实行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文明劝导、扶老助残、安全值守，并按照相关要求做好记录，为各项工作提供基础资料和数据。

3)、垃圾分类服务人员应自觉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服从管理，按时上岗，统一着装，佩戴胸卡，不从事与工作无关的事情，不得与居民发生争执，遵守该社区（村）物业管理规定，不得私自处理可回收物，文明礼貌，积极配合检查人员的工作。为老、弱、病、残等人群提供必要的垃圾分类服务。

4)、负责对垃圾分类驿站、投放桶站、大件垃圾及装修垃圾暂存点等基础设施进行保洁，包括垃圾桶、桶架、围栏等设施，确保垃圾分类桶、桶站、驿站、围栏等外观干净整洁，垃圾桶分类标识完好。如发现垃圾分类桶标识磨损、不清晰，由中标人负责旧标识清除和新标识的喷绘，所用稀料、漆须遵守环保要求。

5)、配合属地社区（村）、物业管理单位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接受市、区、镇三级检查考核。

6)、每月汇总厨余垃圾收集量、再生资源回收量和工作开展情况，书面形式报甲方。

7)、中标人受采购人委托，应按照相关文件及要求，及时完成服务事项。

（2）、垃圾分类宣传

1)、结合社区（村）人员规模、各类垃圾产生量，在醒目位置设置大件、建筑、桶站、驿站分类公示牌，公示牌尺寸： $\geq 40\text{CM} \times 60\text{CM}$ 。负责对社区（村）中设立各类垃圾分类公示牌进行日常维护、维修、更换等，确保设施完整、外观清洁，公示内容与社区（村）实际情况相符合。

2)、负责垃圾分类源头宣传发动工作。宣传普及垃圾分类知识，提高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方法知晓率，逐步培养居民垃圾分类的意识。依据《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开展垃圾分类知识宣讲，合理安排社区（村）进行宣讲指导做好源头减量和垃圾分类。集合社区（村）作息规律、人口量按季度或按月安排以社区、以村为单位集中宣传，并根据宣传主题，发放不少于5种清洁用品做为宣传礼品。

3)、日常宣传：根据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垃圾分类指导手册异形折页”，通过发放折页、现场讲解等方式，为居民讲解垃圾分类的知识。

4)、加强对垃圾分类容器设置、分类暂存等投放和收集环节的工作指导、支持和帮助。

5)、中标人根据采购人要求参加必要临时任务，如上级指派工作任务、宣传培训活动、业务分析会等临时任务。

(3)、垃圾清运

1)、分拣后的其他垃圾、厨余垃圾、可回收垃圾进行分类运输，保证运输环节无渗漏、无污染，保证不随意乱倒、填埋。

2)、按约定其他垃圾由各个收集点运至镇属中转站内。

3)、厨余垃圾收集后运至礼贤镇生活垃圾处理中心（西区）进行自处理，做到日产日清。如遇礼贤镇生活垃圾处理中心（西区）厨余垃圾处理设备出现故障，导致无法处理当日报出厨余垃圾，须由中标人负责将厨余垃圾运至南宫菌肥厂，因此产生费用由中标人自理。清运费结算方式以实际运输重量进行结算。

4)、可回收垃圾由服务方日产日清。不堆积、无安全隐患。

5)、辅助配合政府检查村外围乱倒垃圾。

6)、对卫星检测到的垃圾乱倒问题点位进行整改

2. 公厕服务内容：

公厕管理服务期间，必须认真履行职责，自觉按照下列要求，做好公厕的管理保洁服务工作。

(1) 公厕开放时间：按照镇区公共厕所开放时间情况表的开放时间进行开放，如因重大活动需要提前开门或延时关门必须服从采购人安排。

(2) 严格按照《公厕管理标准》进行清扫、保洁、消杀、消毒，随时保持厕所内外整洁卫生。

(3) 每座公厕安排专人进行不间断常态化保洁，且每周开展不少于 2 次的全方面卫生大扫除。

(4) 上班时按规定穿着工作服、佩戴相关标识标牌。

(5) 公厕内整洁有序，照明、洁具、设施完好，管理间保持干净整洁，物品摆放整齐。

(6) 洗手池、大小便池、地漏、倒粪口保持畅通。

(7) 定时喷洒灭蚊、灭蝇、灭蟑螂药物和喷洒除臭药剂，按规定在公厕周

边安放灭鼠毒饵盒和投放灭鼠药，同时做好除“四害”记录和消杀记录。

(8) 按时交接班，做好交接班记录。

(9) 节假日期间保洁次数、时间及标准与平时一样。

(10) 如遇大型检查活动必须无条件按照活动的要求及时调整时间，增加保洁频次，做到万无一失。

(11) 屋顶、墙壁、门、窗、纱窗、油漆涂饰位置、地面蹲台、大小便器、座圈、盖板、隔断板、管理间内的所有设施、镜子、水嘴、水龙头、洗手(盆)池、墩布池、挂衣钩、标识、标牌，照明灯具、通风除臭设备，化粪池疏通、维修等所有设施设备的更换、刷新、维修，确保正常使用。

3. 村庄道路保洁服务内容：

(1) 公共道路至少每天普扫一次，严管路段每日普扫两次，无白色垃圾、果皮纸屑、积泥积沙、砖块石块、杂物堆积、动物粪便、烟蒂、树叶等各类垃圾。

(2) 公共道路路边杂草、零星建筑装潢大件等垃圾及时清除；道路两侧无成堆渣土、枯死枝叶、成堆树叶、作物秸秆、白色垃圾等各类垃圾。

(3) 道路绿化带内无各类垃圾、废弃物。整体实行每天8小时动态保洁。所有清扫的垃圾倒入环卫车内，不倒入河道、绿化带、农田、沟渠等地。

(4) 村庄道路保洁人员须身体健康、行为能力正常

(5) 人员上岗须按要求穿戴环卫服装、佩戴工牌、反光标识明显。

(6) 文明作业，作业时注意避让行人，同时不得坐岗、串岗、擅自离岗，不得做与工作内容无关的事情。

(7) 如遇检查活动必须无条件按照活动的要求及时调整时间，增加保洁频次，做到万无一失。

4. 承包期限

合同期限为2023年1月18日起至2024年1月17日止。

二、承包金额和结算方式

1、承包金额：

总承包费用为人民币：6808468.84 元，（大写：陆佰捌拾万零捌仟肆佰陆拾捌元捌角肆分整）；

2、结算方式：签订合同后 14 天内预付总承包费用的 30%，服务满 100 天后支付总承包费用的 50%。服务期满后支付剩余费用，最终支付金额以审计金额为准。

① 清运所产生的费用最终以实际清运量为准，运输单价以中标单价为准。

3、甲方有权根据双方确认的考核标准对乙方进行考核，并以考核综合成绩最终确定承包费用支付，工作未达到甲方要求的，按相关规定给予处罚。乙方未达到考核标准的，甲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扣减承包费用。

三、甲方责任、权利与义务

1、负责与有关部门沟通好本项目的方案。

2、负责监督检查环卫质量。

3、负责按时支付承包费用等。

4、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垃圾分类指导员在作业时间因垃圾分类工作与居民发生纠纷，甲方配合乙方协调解决相关事宜。

四、乙方责任、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做到各种证件手续完备齐全，特别是在垃圾消纳、运输方面，应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备案、行政许可等要求。如乙方因证件手续不全导致甲方被行政处罚或其他利益减损，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2、严格按用工制度招聘相关人员，按国家法律法规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及缴纳各种社会保险。乙方与员工因劳动关系引发的一切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解决。

3、乙方严格按照本合同的第一款第三条工作标准，完成承包区域内的垃圾分类工作。

4、乙方接受甲方的工作检查和监督，认真听取甲方对乙方日常工作质量的意见。并主动同社区居委会和相关负责单位进行沟通联系，处理好相互间的协作关系，避免发生各类矛盾和问题，确保垃圾分类工作的正常开展。乙方员工非作业时间或非垃圾分类工作与小区居民或物业发生的一切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解决。

5、乙方要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做好基础台账和日常考勤、检查登记，接受相关职能部门的管理和监督。

6、乙方应对本公司员工进行岗前的安全生产、业务知识培训，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在承包期间，乙方工作人员发生的一切意外事故、人员伤亡以及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赔偿，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负担任何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

7、乙方员工在进入工作场所时，应按要求着装整齐，佩戴标示，不得在工作期间脱离岗位。

五、合同约定的其它内容：无

六、合同的变更与终止

1、甲乙双方严格履行合同条款，不得随意变更，如出现纠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约定由大兴区人民法院裁定。

2、甲乙双方中途因法定或约定原因终止合同，需提前两个月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3、发生市区相关部门出台其它规定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双方可协商解除本合同，任何一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七、违约责任

在合同有效期限内，合同一方无故不履行合同、无故终止合同或履行义务不

符合合同约定的，应支付总承包费用 5% 的违约金。

八、其他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协商原则处理。

九、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礼贤镇 24 个村环境服务项目考核方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023 年 1 月 18 日

附件：

礼贤镇 24 个村环境服务项目考核方案

一、考核目标

为贯彻落实《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切实提升礼贤镇各村环境质量，督促“礼贤镇 24 个村环境服务项目”服务公司进一步落实服务责任，全面提升礼贤镇垃圾分类运行管理水平，将建立健全礼贤镇环境服务项目检查指标体系以及绩效考核评价机制，针对自然村环境建设工作、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日常运行进行月度检查，通过以评促建的形式，带动服务公司提升环境水平，促进各村环境建设工作的整体提升。

二、考核对象

北京中亿汇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亦联科技有限公司

三、考核具体内容及考核标准

（一）垃圾分类

1. 日常检查

按照《礼贤镇垃圾分类检查考核方案》，由委托检查三方公司每月两轮对各村进行覆盖式检查，对检查中存在问题进行通报并上账扣分，并在每轮检查后跟踪复查，复查中存在问题未整改的对应分数翻倍扣除。

考核范围及标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具体说明
1. 部署宣传情况	10	桶站布局图	1	大栏目总分最多扣 10 分
		LOGO	1	
		无宣传内容	2	
		公示牌损坏	1	
		监督电话	1	
		宣传内容损坏	1	
		无分类公示牌	3	
2. 容器及站点设置情况	20	未设置四分类桶	3	大栏目总分最多扣 10 分
		部署宣传其他情况	1	
		未成组放置	1	
		未更新标识	1	
		桶站编号	1	
		无雨棚	1	
		公示牌规范	2	
3. 桶站及周边环境情况	20	周边环境差	2	大栏目总分最多扣 10 分
		分类容器脏污	2	
		无问题	1	
		分类容器满冒	2	
		其他问题	1	
		分类容器损坏	2	
4. 大件及装修垃圾分类情况	10	无问题	1	大栏目总分最多扣 10 分
		醒目位置设置标志	5	
		围挡分开	2	
		周围卫生	1	
		其他问题	1	
5. 收运合同及薄弱清单	10	厨余垃圾收运合同	2	大栏目总分最多扣 10 分
		其他垃圾收运垃圾	2	
		可回收物收运合同	2	

		有害垃圾收运合同	2	
		薄弱清单	2	
6. 垃圾分类情况	10	无问题	1	大栏目总分最多扣 10 分
		有害分类不纯净	2	
		厨余分类不纯净	2	
		其它分类不纯净	2	
		可回收分类不纯净	2	
		其他问题	1	
7. 生活垃圾分类驿站	20	无人值守、未开门	20	大栏目总分最多扣 20 分

2. 市、区检查

区级巡查、检查过程中，通报整改问题，每个问题扣除 20 分。

市级巡查、检查过程中，通报整改问题，每个问题扣除 100 分。

3. 消极影响

在服务期限内，由于提供垃圾分类服务的第三方公司工作过程中造成的失误，产生的 12345 案件、媒体曝光等负面影响的，酌情扣除 500—1000 分，影响恶劣的扣除 2000—5000 分。

（二）道路保洁

1. 日常检查

考核范围及标准

负责中标内各村环村路外五米向内的村域范围所有的村级道路清扫保洁、房前屋后漂浮物的捡拾及枯枝烂叶杂草的清理、小广告的清理、背街小巷环境治理、坑塘沟渠漂浮物捡拾、小范围杂物清理等环境相关内容。

检查过程中每发现一处脏乱点位扣除 10 分；堆放点超过 2 平方米，扣除 50 分；超过 5 平方米，扣除 100 分；5 平方米以上，扣除 300 分。

2. 存在市、区两级曝光点，出现一次扣除 500 分。

3. 在服务期限内，由于提供服务的第三方公司工作过程中造成的失误，产生的村委会及村民反映问题、12345 案件、媒体曝光等负面影响的，酌情扣除 500—1000 分，影响恶劣的扣除 2000—5000 分。

（三）公厕维护

考核范围

1. 外围

（1）公共厕所环境卫生责任区内应保持干净整洁，不应有私搭乱建、暴露垃圾、粪便、污水、污迹等。公共厕所责任区划定范围如下：

A. 有明显围挡界限的公共厕所，界限范围内区域为责任区；

B. 无明显界限范围的公共厕所，公共厕所四周 3m 范围内公共区域为责任区。

（2）无障碍通道应功能完好，使用正常，地面干净整洁，不应有积灰、积水、结冰及废弃物等，不应堆放杂物。

（3）粪井内污物距井盖距离应大于 50cm，井盖周边不应有泄漏、遗撒痕迹。

2. 墙面和地面

（1）厕内天花板和墙面应干净整洁，不应有破损、脱

落、积灰、污迹、水渍、蛛网、乱涂画等。

(2) 厕内地面应干净整洁，不应有破损、泛沙、污渍、痰迹、积水、废弃物等。

(3) 厕外墙面应干净整洁，不应有脱落、乱涂画、乱张贴、乱吊挂等。

3. 厕内环境

(1) 通风、采光、照明应保持完好，不应有臭味和异味。

(2) 整体环境应整洁，不应有蚊蝇、蛆虫，不应堆放杂物。

(3) 工具间物品应摆放整洁，不应存放与作业无关物品。

(4) 工作人员管理间内各类物品应摆放整洁，生活用品隐蔽贮藏。

4. 厕内设备

(1) 照明灯具、排气扇、除臭系统、烘手器、冲水器、呼叫器等设备功能完好、干净整洁，不应有积灰、积水、水渍、污物、蛛网等。

(2) 洗手器具、镜子、挂衣钩、扶手、手纸架等设施应安装牢固、功能完好、干净整洁，不应有积灰、积水、污渍、污物、蛛网等。

(3) 门、窗等设施应完好，开闭灵活，干净整洁。

(4) 灭火器、消防栓应设置醒目标识，并应符合 GB 2894 的规定。

5. 厕位

(1) 隔断板（门）应保持整洁完好，不应有积灰、污迹、蛛网、乱涂画等。

(2) 小便槽（斗、池）应保持整洁，不应有锈迹、尿垢、污物；沟眼、管道应保持畅通。

(3) 便器外侧不应有锈迹、粪便、污物；便器内侧不应有积粪、污垢，洁净见底，管道畅通。

(4) 厕位内纸篓不应满冒。

6. 标识标牌

(1) 公共厕所内部应设置禁烟标识，并应符合 GB 2894 的规定。

(2) 保洁作业期间应设置醒目标识，并应符合 GB 2894 的规定。

(3) 公共厕所粪井周边应设置警示标识，并应符合 GB 2894 的规定。

(4) 厕内用电设备发生故障应设置警示标识，并应符合 GB 2894 的规定。

(5) 设施维修期间应设置醒目标识，并应符合 GB 2894 的规定。

(6) 公共厕所外墙应设置统一铭牌，内容包含公共厕所名称（编号）、管理单位、责任单位（人）、监督电话、开放时间及服务时间等。

(7) 公共厕所周边应设置统一中英文标识的导向标志牌，并应符合 DB11/T 334 的中英文名称规定。

(8) 公厕内所有标识应干净整洁，信息完整清楚，更新及时。不应有破损、脱落、积灰、污迹、水渍、蛛网、乱涂画等。

7. 服务要求

(1) 公共厕所应 24 小时开放。

(2) 公共厕所服务作业时间应为 06:00~22:00，应随脏随保洁；特殊区域、节假日视需求宜延长保洁时间。

(3) 公共厕所应免费提供长度约 80cm 的卫生纸、洗手液等服务用品。

(4) 同一保洁单位工作人员应统一服装，工作时文明用语。

(5) 工作人员应每日检查设备设施并记录，设备设施损坏时应及时报修。

(6) 工作人员应定时查看粪井满溢情况并记录，需要时应通知运输人员抽运。

(7) 第三卫生间、无障碍专用厕所间应正常开放，不应随意停止使用、移做它用、堆放物品；无法正常开放时应当公示停用期限。

(8) 夏季应每日喷洒灭蚊蝇药物，春季、秋季应每两日喷洒一次灭蚊蝇药物。

(9) 公共厕所应通风良好，通风除臭设备运行正常，宜采用物理除臭方式。

(10) 消毒

公共厕所全面消毒应每日不少于 1 次，厕所的龙头、

扶手、烘手器、洗手器、通风口等处的消毒应每日不少于 4 次。

考核标准

1. 日常检查过程中发现一处问题扣 20 分；市、区检查（含环境检查、创城创卫检查等市区部门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点位一处扣 100 分。

2. 在服务期限内，由于提供服务的第三方公司工作过程中造成的失误，产生的村委会及村民反映问题、12345 案件、媒体曝光等负面影响的，酌情扣除 500—1000 分，影响恶劣的扣除 2000—5000 分。

四、考核说明

本考核办法适用于 2023 年“礼贤镇 24 个村环境服务项目”实施期间，对中标涉及的北京中亿汇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北京亦联科技有限公司两家公司的日常工作考核，考核扣除分数无上限，考核扣除分数，每 1 分对应服务费 10 元，由每月考核结束后向两家第三方公司公布当月考核结果及扣除分数。扣除服务费在结项时直接从未结剩余项目款中扣除。

579